

## 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 TGSP 刊物小組組織簡則

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

第十四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簡則依據本會章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訂定之。
- 二、本小組之任務如下：
  - (一)編擬每年度工作計畫。
  - (二)辦理有關 TGSP 刊物之編輯、出版、發刊及其他相關事項。
- 三、本小組設置召集人一人、副召集人一人、委員三至五人，由理事長提名經理、監事聯席會過後聘任之，其任期與當屆理監事任期相同，連聘得連任。
- 四、本小組係內部組織，應遵行本會章程所定之任務，並執行理、監事會交辦事項，對外行文以本會名義行之。
- 五、本小組之經費，由本會統籌編列。
- 六、本小組依任務期程所需，舉行會議，由召集人召集之，並擔任會議主席，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，召集人因故不能主持會議時，由副召集人擔任會議主席。
- 七、本小組之決議，應有委員過半數之出席，出席委員較多數之同意，並經提報本會理事會通過後實施。
- 八、本小組召集人經理、監事聯席會通知應列席本會理、監事聯席會議，提出工作執行報告，並列入會議記錄。
- 九、本簡則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會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十、本簡則經本會理、監事聯席會通過，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